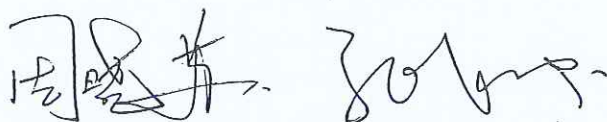


## 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作为中牧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，现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事项发表如下意见：

鉴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同意王建成先生、薛廷伍先生、吴冬荀先生、李学林先生、郑鸿女士、马战坤先生和岳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其中郑鸿女士、马战坤先生和岳虹女士为独立董事候选人。以上候选人符合公司董事和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。

独立董事：



2017年8月18日